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完成非交易過戶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104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3日、2022年5月28日及2022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以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法定期间未使用部分公司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5亿元（含），不低

于人民币18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00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通过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

截至2022年6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A股股份的数量为5,511,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9%，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358.5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293.37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9,702,398.7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回购股份期限等实施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A股股份数量为5,511,024股，均来源于上述回购的股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票数量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89%。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股份过户及认购情况

###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34379”。

###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5,511,024股公司股票已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的比例为0.189%。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包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比亚迪集团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5,511,024股公司回购的A股股份，受让价格为0元/股，参与对象无需出资。

###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份额为持有单位，每1份额对应1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为5,511,024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份额上限。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职工代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部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同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4、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职工代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东大会、监事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应回避表决。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以及与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股东、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事项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回避表决。

6、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尚在存续期的员工持股计划。

####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